



## 大会

Distr.: General  
23 January 2007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69(d)

## 2006 年 12 月 14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1/L. 47 和 Add. 1)]

## 61/135.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大会，

**回顾**其 2005 年 12 月 15 日第 60/126 号决议，以及以前关于这一问题的各项决议，

**又回顾**以色列国政府和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于 1993 年 9 月 13 日在华盛顿特区签订《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声明》，<sup>1</sup> 以及其后双方缔结的各项执行协定，

**还回顾**《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sup>2</sup>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sup>2</sup> 和《儿童权利公约》，<sup>3</sup>

**严重关切**整个被占领领土内巴勒斯坦人民，尤其是儿童的生活条件恶化，构成日益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

**意识到**迫切需要改善被占领领土内的经济和社会基础设施，

**认识到**发展很难在被占领状态下进行，最好是在和平稳定的环境中推动，

**注意到**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面临巨大的经济和社会挑战，

**强调整个中东区域内所有儿童的安全和福祉至为重要，**

**深为关切**暴力对该区域儿童现在和今后的福祉产生的负面影响，包括其所造成的健康和心理后果，

<sup>1</sup> A/48/486-S/26560，附件。

<sup>2</sup> 见第 2200 A(XXI)号决议，附件。

<sup>3</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77 卷，第 27531 号。

**意识到**亟需考虑到巴勒斯坦的优先事项，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国际援助，

**欢迎** 1993 年 10 月 1 日在华盛顿特区召开的支持中东和平会议、特设联络委员会的设立及世界银行作为其秘书处正在进行的工作和协商小组的设立，以及各次后续会议和为了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而设立的各种国际机制所取得的成果，

**又欢迎** 2006 年 9 月 1 日“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人道主义状况斯德哥尔摩国际捐助者会议”的成果，

**还欢迎** 联合联络委员会所做的工作，该委员会提供了一个论坛来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讨论与捐助者援助有关的经济政策与实务事项，

**强调** 特设联络委员会在协调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的援助方面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又强调** 联合国需要充分参与建立巴勒斯坦体制机构的进程，参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广泛援助，并在这方面欢迎四方在 2002 年设立的巴勒斯坦改革问题工作队给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支持，

在这方面，**注意到**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积极参与四方特使的活动，

**欢迎** 安全理事会在其 2003 年 11 月 19 日第 1515 (2003) 号决议中表示赞同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永久性两国解决办法基于表现的路线图，<sup>4</sup> 并强调要落实和遵守其各项规定，

**注意到** 以色列撤出加沙地带和西岸北部部分地区，作为为落实路线图而迈出的一步，

**审议了** 秘书长的报告，<sup>5</sup>

**表示严重关切** 最近继续发生造成包括儿童在内多人伤亡的惨痛暴力事件，

1. **注意到** 秘书长的报告；<sup>5</sup>
2. **又注意到** 秘书长人道主义问题特使关于巴勒斯坦人民人道主义状况和需要的报告；<sup>6</sup>
3. **表示感谢** 秘书长在援助巴勒斯坦人民方面作出的迅速反应和努力；

---

<sup>4</sup> S/2003/529, 附件。

<sup>5</sup> A/60/90-E/2005/80。

<sup>6</sup> 可查阅 [http://domino.un.org/bertini\\_rpt.htm](http://domino.un.org/bertini_rpt.htm)。

4. **又表示感谢**曾经和继续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会员国、联合国机构以及政府间组织、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5. **强调**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所做的工作以及在秘书长主持下为了确保为联合国在整个被占领领土内进行的活动建立一个协调机制所采取的步骤的重要性；

6. **敦促**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的国际金融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区域组织和区域间组织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密切合作，通过巴勒斯坦官方机构，尽可能迅速和慷慨地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

7. **吁请**联合国系统的相关组织和机构依照巴勒斯坦方面提出的优先事项，加紧提供援助，以应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迫切需要；

8. **吁请**国际社会提供迫切需要的援助和服务，以减轻巴勒斯坦儿童及其家庭当前面临的严峻人道主义危机，并帮助重建有关的巴勒斯坦机构；

9. **欢迎**临时国际机制在当前形势下所发挥的直接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作用，并鼓励有意作出捐助的各方利用这一机制；

10. **敦促**会员国在符合有关贸易规则的情况下，以最优惠条件对巴勒斯坦的出口产品开放市场，并充分实施现有的贸易和合作协定；

11. **吁请**国际捐助界加速向巴勒斯坦人民交付所认捐的援助，以应对他们的迫切需要；

12. 在这方面，**强调**必须确保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的援助以及人员和货物的自由通行；

13. **又强调**双方都要充分执行 2005 年 11 月 15 日的《通行进出协定》和《拉法口岸商定原则》，使巴勒斯坦平民享有在加沙地带以内和进出加沙地带的行动自由；

14. **敦促**国际捐助界、联合国的机构和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尽快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紧急经济和人道主义援助，以抵消当前危机的影响；

15. **强调**要落实 1994 年 4 月 29 日《关于经济关系的巴黎议定书》，即 1995 年 9 月 28 日在华盛顿特区签署的《以色列-巴勒斯坦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临时协定》的附件五，<sup>7</sup> 特别是迅速结算巴勒斯坦的全部间接税收入；

16. **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内容包括：

(a) 评估巴勒斯坦人民实际收到的援助；

<sup>7</sup> A/51/889-S/1997/357，附件。

(b) 评估尚未得到满足的需要，并提出有效地应对这些需要的具体建议；

17. **决定**将题为“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6年12月14日

第79次全体会议